

# 关于办理中国无损检测学会 1 级、2 级 无损检测人员技术资格证延期的通知

根据中国无损检测学会认证机构关于：办理中国无损检测学会 1 级、2 级人员技术资格证 5 年到期办理延期的规定，现对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考取的各类方法且已满第一个有效期( 5 年 )的中国无损检测学会 1 级、2 级技术资格证办理延期手续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- 1、在我培训中心网站 [www.Lnndt.com](http://www.Lnndt.com) 上，打印“无损检测人员证书延期申请表”（并贴上照片）和“持证人员道德行为准则”，应按照表格要求填写，并在签名的部分手签名。
- 2、持证者必须连续从事与持证范围相应的工作，未有重大中断（即指：5 年中的累计中断 $\geq 1$  年）。并提供在证书有效期五年内所从事无损检测技术工作的简历，并要求有证明人签名。由单位开出证明书。证明书的内容按网上的“延期证明材料样本”的格式填写
- 3、持证者在有效期止之前的 12 个月内，视力应达到 ISO9712-2012 规定的视力要求。由我培训中心进行检查视力。
- 4、延期费：1，2 级人员人民币 500 元/证。
- 5、将（1）无损检测人员证书延期申请表、（2）持证人员道德行为准则、（3）证明书（关于视力的证明书，由我培训中心出具，即按原视力检查档案的结果填写。）、（4）证书原件正本、（5）一寸近照共 3 张（办证需二张，延期申请表上一张）一并寄至：辽宁省无损检测人员培训中心
- 6、**※ 提交的所有延证资料不要装订。一律用黑水笔填写所有延期资料。**
- 7、必须在证书有效期日前 1~2 月内，申请办理延期，**逾期不予办理。**
- 8、待技术资格证复审延期后，即寄回至持证者。

如不能满足上述规定，此人必须进行重新认证。中国无损检测学会认证机构对上述规定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联系 地址：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春三路 23 号 辽宁仪表研究所 辽宁省无损检测人员培训中心

联 系 人：马恒军 13841584178（微信同步）

培训中心官方网站：[www.Lnndt.com](http://www.Lnndt.com)

电话：0415-6179558 电子邮箱：[Lnndt88@163.com](mailto:Lnndt88@163.com)

辽宁省无损检测人员培训中心

2021 年 3 月



## 无损检测人员证书变更、遗失须知

### 一、申请办理证书单位更名所需提供的材料和费用：

- (1) 需要有证书原件，费用为 200 元/证。
- (2) 原证书单位出具同意更改证书名称的证明并加盖公章。
- (3) 新单位出具持证者为本单位员工，愿意将证书上的单位名称更改的证明并加盖公章。
- (4) 提供近期（6 个月之内）一寸照片 1 张

### 二、申请办理证书遗失应提供的材料和费用：

- (1) 原证书单位出具遗失补办证明并说明原因及加盖公章。
- (2) 提供近期（6 个月之内）一寸照片 2 张。
- (3) 需要提供证书复印件，费用为 200 元/证。

辽宁省无损检测人员培训中心

2021 年 3 月

